

东海祥泰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
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50%，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海祥泰三年定开
基金主代码	0098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7 月 2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 971, 297, 449. 9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封闭期内采取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力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封闭期内将综合运用资产配置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放大策略、现金管理策略等；开放期将保持资产适当的流动性，降低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做好流动性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7,289,819.87
2. 本期利润	47,289,819.8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286,429,205.9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95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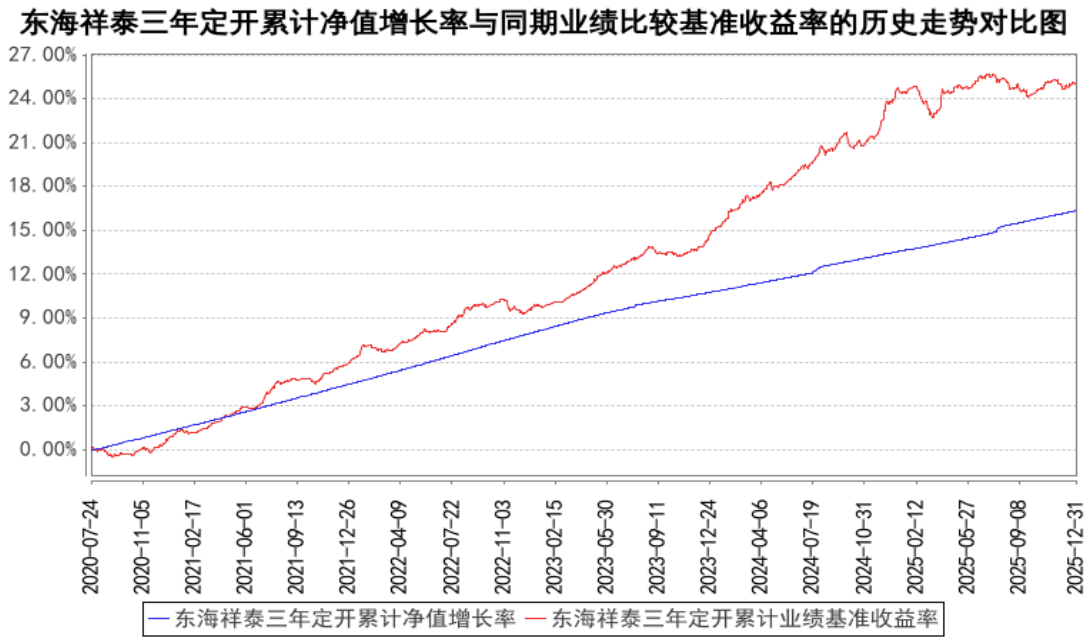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7%	0.01%	0.54%	0.06%	0.03%	-0.05%
过去六个月	1.42%	0.02%	-0.38%	0.07%	1.80%	-0.05%
过去一年	2.49%	0.01%	0.70%	0.09%	1.79%	-0.08%
过去三年	7.71%	0.01%	13.88%	0.08%	-6.17%	-0.07%
过去五年	14.87%	0.01%	23.81%	0.07%	-8.94%	-0.06%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6.34%	0.01%	24.93%	0.07%	-8.59%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7 月 24 日，图示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邢烨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募固收投资总监	2021 年 3 月 5 日	—	14 年	国籍：中国。金融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任德邦证券资产管理总部交易员、投资经理、投资副总监等职务，2020 年 7 月加入东海基金，现任公募固收投资总监、基金经理。2021 年 3 月 5 日起担任东海祥泰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4 月 16 日起担任东海祥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 15 日起担任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7 月 19 日起担任东海鑫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担任东海启航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8 月 12 日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担任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3 月 17 日至 2024 年 4 月 17 日担任东海鑫乐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7 月 18 日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担任东海中债 0-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9 月 11 日起担任东海鑫兴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10 月 25 日起担任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2 月 12 日起担任东海启元添益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7 月 7 日起担任东海合益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6 年 1 月 13 日起担任东海增裕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张浩硕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3 月 9 日	-	9 年	国籍：中国。金融工程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任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信用分析师。2018 年 12 月加入东海基金，现任资产配置部基金经理。2022 年 3 月 9 日起担任东海祥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东海祥泰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3 月 14 日起担任东海祥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3 月 14 日至 2025 年 6 月 5 日担任东海鑫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3 月 17 日起担任东海鑫乐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7 月 12 日起担任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9 月 11 日起担任东海鑫兴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10 月 25 日起担任东海启航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5 月 12 日起担任东海海鑫双悦 3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6 月 3 日起担任东海润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6 月 9 日起担任东海锐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的基金经理。
渠淼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6 月 26 日	-	10 年	国籍：中国。金融数学理学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任职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业务发展部、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板块研究与交易部。2020 年 12 月加入东海基金，现任资产配置部基金经理。2023 年 6 月 26 日起担任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鑫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祥泰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7 月 18 日起担任东海中债 0-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3 月 17 日起担任东海启元添益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8 月 12 日起担任东海合益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经理未兼任其他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循本基金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公平交易制度适用于所有投资品种，以及所有投资管理活动，涵盖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与执行、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各环节，从研究、投资、交易合规性监控，发现可疑交易立即报告，并由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公平交易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评估。公司所有

研究成果对公司所管理的所有产品公平开放，基金经理严格遵守公平、公正、独立的原则下达投资指令，所有投资指令在中央交易室集中执行，投资交易过程公平公正，投资交易监控贯穿于整个投资过程。

本报告期内，投资交易监控与价差分析未发现投资组合之间存在利益输送等不公平交易行为，公平交易制度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异常交易监控细则，同时加强对组合间同向交易和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和检查。公司利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组合间不同时间窗口下的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分析。公司禁止组合内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控制组合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对采用量化投资策略的组合以及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组合与其他组合间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进行监控和分析。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的交易次数为 0 次。

本报告期内，各组合投资交易未发现异常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四季度，债券市场长短端走势略有分化，收益率整体水平变动偏小。报告期内，各关键期限国债估值收益率水平变动中，30 年期国债自三季度末的 2.2461%上行 2.13BP 至 2.2674%；10 年期国债自三季度末的 1.8605%下行 1.32BP 至 1.8473%；7 年期国债自三季度末的 1.7733%下行 3.74BP 至 1.7359%；5 年期国债自三季度末的 1.6036%上行 2.73BP 至 1.6309%；3 年期国债自三季度末的 1.5204%下行 13.74BP 至 1.3830%；1 年期国债自三季度末的 1.3653%下行 2.81BP 至 1.3372%。10 年国债与 1 年国债的期限利差从三季度末的 0.4952%略微上行 1.49BP 至 0.5101%，收益率曲线呈现“短下长上”的陡峭化形态。

2025 年四季度债市在反内卷交易、中央重要会议定调、央行货币政策操作、机构行为、基金费率新规等因素扰动下震荡运行，具体可分为三个阶段：

（1）10 月初至 10 月末：进入 10 月，中美贸易摩擦加剧，而后又随着中美元首会晤缓和，债市利率相应先下后上。10 月下旬，二十届四中全会召开，十五五规划出台，主要聚焦于中长期规划，市场风险偏好有所提振。10 月末，潘行长在金融街论坛上提出将恢复国债买卖，市场对货币宽松预期升温，推动债市重新走强。

（2）10 月末至 12 月初：进入 11 月，央行公开市场国债买卖规模低于市场预期，利率小幅

上行。11 月中旬后，三季度货币政策执行报告重提“跨周期调节”，万科公告债务展期，公募基金负债端不稳定性持续上升，债市情绪整体偏谨慎。12 月 4 日，潘行长发文提到“科学稳健的货币政策”，市场对宽货币预期下调，利率显著上行。

(3) 12 月初至 12 月末：12 月 8 日，政治局会议召开，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市场宽货币预期再度发酵，利率大幅下行。12 月 11 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通稿发布，弱化财政力度，利率继续小幅下行。12 月 15 日，《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扩大内需是战略之举》，引发市场对明年扩内需政策关注。市场对明年超长债供给有一定担忧，叠加银行相关指标承压，30-10 年国债利差走扩。12 月 LPR 维持不变，打消了此前市场的调降预期。临近年末，央行对资金面较为呵护，债市利率基本保持窄幅震荡。

可以看到，四季度债市依然呈现对经济基本面和资金面钝化的表现，核心扰动因素还是在于政策定调、监管导向、市场预期、机构行为等方面，并由此传导到整个大类资产配置决策上。正如我们今年来一直认为的，当前低利率水平已经成为悬在市场头上的一柄“达摩克利斯之剑”，在凸性的影响下，低利率会使债券市场的波动性放大，涨跌幅都会变得更显著。另外，这种“边际机会成本”降低叠加政策端不断加码，近似于给市场提供了一种“向下有底、上不封顶”的看涨期权，从而极大地提振了全市场风险偏好，改变了原有的大类资产配置倾向。

后续，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对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投资于人”等的定调下，财政支出预计将更加“有的放矢”，针对性解决提升增长动能、优化供给结构、提振消费需求等问题。所以，明年市场应密切关注政策落地后向实体经济的传导效果，我们认为，M1、物价指数、企业资本开支强度等都是较好的观察指标。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利率债和高等级商业银行金融债标的，在有效控制成本的基础上采取杠杆息差策略增厚收益，力争为投资人创造长期稳健投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为 1.039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5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5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942,107,279.15	99.98
	其中：债券	10,942,107,279.15	99.9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57,945.66	0.02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10,943,865,224.8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942,107,279.15	132.0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471,769,424.35	78.1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942,107,279.15	132.0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0408	21 农发 08	34,900,000	3,543,853,285.60	42.77
2	190209	19 国开 09	17,800,000	1,816,175,957.34	21.92
3	230207	23 国开 07	11,000,000	1,111,740,181.41	13.42
4	212300003	23 江苏银行债 02	7,700,000	777,017,227.73	9.38
5	212380013	23 浙商银行债 01	7,700,000	776,958,337.06	9.3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金融监

管总局的处罚，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金融监管总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固定收益类证券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损益。本报告中投资组合报告公允价值部分均以摊余成本列示。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971,297,449.9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71,297,449.9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本基金募集期间，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作为发起资金总计 1,000.10 万元认购了本基金，其中，认购费用为 1,000.00 元，符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约定。发起资金认购的基金份额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持有不少于 3 年。截至 2023 年 7 月 23 日，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已经届满 3 年。2023 年 8 月公司赎回所有份额。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 年 10 月 01 日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889,596,452.77	-	-	2,889,596,452.77	36.25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形。如该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将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东海祥泰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东海祥泰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东海祥泰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东海祥泰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onghaifunds.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电话：400-959-5531 咨询相关信息。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1 月 22 日